《非遗研学游基地认定标准》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由绍兴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申请地方标准的立项，根据绍兴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2020年度浙江省绍兴市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批准《非遗研学游基地认定标准》的制定。

（二）起草单位

起草单位：绍兴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中国传媒大学

（三）主要起草人

杨红、刘畅、赖再博、梁智渊、徐红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一）必要性

国家和我省对发展研学游提出明确要求。2013年初，国务院办公厅颁布《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首次提出“研学旅行”。2016年12月19日，教育部、原国家旅游局等11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要求各地将研学旅行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推动研学旅行健康快速发展。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原国家旅游局等11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精神，大力推动省内研学游的发展，浙江省教育厅、原浙江省旅游局等10部门于2018年7月发布《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从研学工作目标和基本原则、研学活动的基础建设等方面明确了省内开展研学旅行、建设研学游基地的基本要求。同年，省教育厅、原省旅游局组织开展了第一批浙江省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和营地申报认定工作。

非遗研学游基地规范有序发展的迫切需求。基于非遗门类繁多、内容形式多样的特点，非遗研学游基地的类型、活动内容等也较为复杂。全国各地都处于开展非遗研学游工作的初期，因缺乏场所建设及服务标准，存在诸多发展瓶颈，急需通过制定相关标准推动非遗研学游基地的规范有序发展。

基于以上政策要求与非遗研学游基地发展的现实需求，制定非遗研学游基地认定专门性的地方标准工作十分必要。同时，绍兴市具有研学游基地标准化建设基础，且是全国最早开展非遗研学游基地建设的地区，相关实践经验丰富，有能力就非遗研学游基地开展专项标准化制订，引导和提升地区甚至全国的相关工作水平，对扩大绍兴经验的影响具有重要意义。

（二）意义

非遗研学游目的主要是使学生走出校门，使旅行者走进非遗生存的原生环境，真实感受、体验、学习非遗，从而对非遗有更深刻、全面、系统的认识。非遗研学游的健康有序开展将促使优秀传统文化深入人心，带动非遗的保护和发展，同时也借助非遗资源为旅游业拓展消费群体、增添发展活力。然而，当前国内涌现的非遗研学游项目设置大多以游玩为主，学研次之，短时间内的简单动手实践，很难向游客传递非遗的创造性价值，导致传承、传播非遗的效果并不十分理想，对旅游的消费促进作用也并不明显。制定非遗研学游基地的认定标准，拟从非遗研学游基地的总则、基地类型、基本要求、活动及安排、运行管理、配套设施要求、安全与应急管理、公开和反馈机制、评定与复核等方面出发，对非遗研学游基地进行统一规定和要求。意义在于：

1.避免行业内基地建设水平的良莠不齐，最大程度保证非遗研学游基地能够充分发挥非遗保护、传承和传播的功能；

2.有利于规范非遗研学游基地的开发、建设与管理，进一步为旅游业发展增强动能，推动文旅融合深入发展；

3.此次标准的制定具有开创性意义，不仅为绍兴市非遗保护实践提供指导，也为国内其他地区非遗研学游基地的认定提供参考。

三、主要起草过程

根据此次标准制定的内容和要求进行资料收集，主要包括与研学游相关的国标、行标及地标，部分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的基本资料等，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初稿拟定。编制团队于八月中旬前往绍兴展开调研，对绍兴市部分非遗研学游基地的建设情况、基础设施、主要类型等方面进行考察，并与有关部门领导、业内人员进行商讨，征求修改意见，编制团队于后期进一步深化、细化、完善标准的制定。

四、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一）原则

标准编制遵循“科学性、统一性、协调性、适用性、一致性、规范性”的原则，注重标准的可操作性。

（二）依据

标准制定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研学旅行基地和营地建设与管理规范》为依据。

（三）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非遗研学游其旅游属性与公共文化属性决定了非遗研学游基地认定标准制定需遵循和参考相关旅游标准和公共文化、文化服务标准要求。因此目前直接与非遗研学游基地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748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GB/T 10001.2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第2部分：旅游休闲符号》、LB/T 022-2013《城市旅游公共服务基本要求》、LB/T 054-2016 《[研学旅行](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0%94%E5%AD%A6%E6%97%85%E8%A1%8C)服务规范》、DB 3306/T 025—2020《研学旅行基地和营地建设与管理规范》等。

五、主要条款说明

（一）标准名称

《非遗研学游基地认定标准》

（二）标准主要内容说明

1.总则

规定了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应遵从的基本原则和价值规范，主要包括社会价值、探究价值、体悟价值、安全原则以及非遗保护原则。

2.基地类型

针对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的主要类型进行界定，主要有观光工厂型、景区内设型、村镇内设型、博物展馆型、表演场所型、传习作坊型。

3.基本要求

针对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建设提出基本要求，主要包括基本条件、卫生医疗条件、环境条件等要求。

4.活动及安排

针对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主要开展的研学活动与活动安排提出要求，包括行前安排、行中安排、行后安排、研学游线路设计等。

5.运行管理

针对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内部的运营及管理提出要求，包括基础管理与宣传推广。

6.配套设施要求

针对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提出要求，包括餐饮要求、住宿要求、购物要求、交通要求、导览设施等。

7.安全与应急管理

针对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的安全与应急管理提出要求。

8.公开与反馈机制

针对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的信息公开、游客反馈以及意见采纳机制提出要求。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由于本标准为地方性基本要求，在制定过程中经常与相关各部门进行沟通，标准文本在征求意见过程中，没有重大分歧意见。

七、作为推荐性或强制性标准的建议及理由

目前在全国范围内并未出台与非遗研学游基地有关的认定标准，而绍兴市非遗保护以及非遗研学游实践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因此此次标准的制定完成具有开创性和探索性意义。通过制定标准能够指导非遗研学游基地的开发、建设与管理，为进一步推动非遗研学游基地规范发展、合理使用、发挥功能价值奠定基础，因此建议将《非遗研学游基地认定标准》作为推荐性地方标准批准发布，用于指导各非遗研学游基地开发、建设与管理。

八、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鉴于本认定标准是为指导与规范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的开发、建设与管理，进一步推动非遗研学游基地规范发展与合理使用，使非遗研学游基地向着规范化、合理化、资源整合最优化、价值利用最大化方向发展，推动非遗研学游基地成为汇集非遗精粹、保护非遗项目、展示非遗成果、聚集非遗人才的重要平台，进一步提升绍兴市文化形象、打造绍兴市文化品牌、助力绍兴市文旅融合。因此建议本认定标准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由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具体组织本认定标准的贯彻实施工作，开展宣贯、培训和推广工作，指导绍兴市非遗研学游基地全面依照本认定标准进行开发、建设与管理。

《非遗研学游基地认定标准》标准起草小组

2020年9月8日